

证券代码：835364

证券简称：德善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鞍山市高新区（西区）协作路 1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成红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，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470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8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成红光需要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，预计全年借款累计不超过金额为 200.00 万元。本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自愿向公司提供借款，未收取利息和其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本关联交易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对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有重要作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本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3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成红光、成红生、成洁、鞍山天德会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辽宁录永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在进行 2021 年度审计工作时勤勉尽责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决定续聘辽宁录永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47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辽宁德善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6 日